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2019年5月9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2019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为推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从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58亿元），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多功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不再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调整具体为：调整原方案之“（二）发行规模”和“（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上述两项条款调整前后对比情况如下：

（二）发行规模

调整前：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0万元（含650,000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0 万元（含 580,000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十七）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50,000 万元（含 6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飞机购置及航材购置维修项目	212,977.29	160,000.00
2	智慧物流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49,478.16	149,000.00
3	速运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	115,921.78	100,000.00
4	陆路运力提升项目	66,464.12	66,000.00
5	多功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15,000.00
6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0	160,000.00
合计		734,841.35	650,000.00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0 万元（含 5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飞机购置及航材购置维修项目	204,828.25	152,000.00
2	智慧物流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49,478.16	149,000.00
3	速运设备自动化升级项目	115,921.78	100,000.00
4	陆路运力提升项目	66,464.12	59,0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0	120,000.00
合计		696,692.31	580,000.00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